

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其中，监事王博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博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，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勤勉尽责，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，监事会同意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12月9日